本报记者 车亮 摄

提高挂牌公司质量在行动

近两百家新三板公司“吃罚单”

□本报记者 吴科任

据中国证券报记者不完全统计，今年以来，已有近两百家新三板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反映了挂牌公司在经营中存在的各类违规违法问题。同时，全国股转公司年内共向近两百家新三板挂牌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反映了挂牌公司在公司治理、制度规范方面存在各类问题。

不过，这一状况有望迎来好转。据了解，近期全国股转公司正研究启动提高挂牌公司质量工作，全面提高各层级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公司治理质量和公司经营质量。

资深投行人士王骥跃表示，对企业经营存在的问题，监管机构应该考虑通过建立某些机制间接来约束企业的行为，比如没有如实披露重大处罚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惩罚机制。

处罚类型众多

截至12月2日，年内共有182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含15家摘牌公司）披露行政处罚决定书，涉嫌违规事项五花八门，均与公司经营相关。尽管182家公司占新三板全市场的比例只有2%，但也暴露了挂牌公司经营质量亟待提高。

剔除15家摘牌公司后，在余下的167家挂牌公司中，基础层的公司数量有147家，占比达88.02%。这表明基础层公司的整体经营质量明显低于创新层公司。另外，前述167家公司中采取竞价转让方式的公司有147家。

众多挂牌公司被处罚与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条例有关。比如，天乐橡塑10月30日公告称，8月28日张家港市人民政府综合执法人员进行执法检查时发现，公司注塑、吸塑、注压、硫化工段产生的废气未建设配套的废气处理设施。双喜电器10月29日公告称，公司超过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放水污染物，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相关规定。万盛科技10月14日公告称，江苏省大气处联合苏州环境监察室对公司VOC应急管控强化督查，发现公司注塑车间正在生产，配套的废气处理设施正在运行，但车间门窗开启，注塑工序未在密闭车间内进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相关规定。

值得一提的是，闽瑞股份11月28日公告称，公司申报进口的一票“PET瓶片”经海关查验和取样送检，送检样品属于我国禁止进口固体废物。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规定，公司被罚款人民币10万元整。

有的公司被处罚涉及违反海关条例。以首量科技为例，公司10月23日公告称，3月4日首量科技申报出口一票货物，申报货物品名为光学窗口，货值48040欧元，合人民币368092元。经查，实际货物与申报货物不符，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十五条第（五）项规定所指之进出口货物申报不实，影响国家出口退税管理的违法行为。根据规定，首量科技被罚款人民币5.87万元。

有的公司被处罚与生产安全事故有关。太环股份11月14日公告称，8月10日公司在承接的内蒙古融成玉米开发有限公司污水站2号厌氧塔检修作业时，发生一起人员中毒窒息事故，造成2人死亡，1人受伤。经应急管理局事故调查，公司安全管理、安全培训教育不到位，从业人员严重违章作业而发生事故，公司应负主要责任；公司法人代表作为企业负责人未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应承担相应责任。根据规定，太环股份被处罚38万元，公司法人代表被处罚3.05万元。

有的公司被处罚事由相对另类。春水堂11月26日公告称，6月2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春水堂商业连锁有限公司在其开发的春水堂APP上发布违法广告，遭罚款20万元。中农华威10月31日公告称，子公司在2019年7月共丢失普通发票74份，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相关规定，子公司被罚款3700元。恐龙谷11月1日公告称，公司违法占地面积8157.11平方米(地类为非耕地)，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相关规定。

据中国证券报记者统计，上述182家公司中，万辰生物、斯芬克司等22家挂牌公司在年内披露的行政处罚公告在2次及以上。以华盛新材为例，公司分别在4月12日、6月24日和8月22日发布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持续强化自律监管

除了经营问题，挂牌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也存在不少问题。据中国证券报记者不完全统计，今年以来，全国股转公司共向近两百家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涉及挂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此举旨在规范新三板市场主体行为，促进其合法合规参与市场。

从违规类型看，主要分为规范运作违规、信息披露违规、并购重组违规和其他违规行为四类。

其中，涉及规范运作的违规事项主要包括：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关联方占用挂牌公司资金，挂牌公司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挂牌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未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未履行相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新增股票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集中登记存管；挂牌公司在股票发行过程中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等。

以喜报科技为例。公司10月15日公告称，2018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金龙累计向喜报科技拆借资金358.29万元用于个人资金周转，构成资金占用，占用资金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1.61%。截至今年6月17日，喜报科技才补充披露上述事项。截至2019年7月31日，上述占用资金已全部归还。介于此，全国股转公司对喜报科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对陈金龙、杨继升、高秋月、隋宛桐等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又如一保通。公司9月27日公告称，2018年12月11日，因公司实控人马伟伟与恒泰证券的业绩补偿纠纷，根据北京仲裁委出具《北京仲裁委员会调解书》，马伟伟应向恒泰证券支付回购款共计1386万元，并承担仲裁费用及保全费用，由一保通承担其中800万元最高额连带担保责任，担保金额占挂牌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6.86%。上述对外担保发生时未事先履行程序并披露。介于此，全国股转公司对一保通、马伟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涉及信息披露的违规事项主要包括两种类型：一是挂牌公司未及时披露重大事件，包括重大诉讼，挂牌前大额担保，5%以上股权被质押、冻结；二是挂牌公司定期报告财务信息披露不真实。

涉及并购重组的违规事项包括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未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其他违规行为主要涉及权益变动违规，挂牌公司股东增持或减持挂牌公司股份，与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股比例达到挂牌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整数倍时未暂停交易。

值得注意的是，11月29日晚全国股转公司发布消息称，截至8月31日，共计132家挂牌公司未按期披露2019年半年度报告。依据有关规定，向132家未按期披露半年度报告的挂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发送纪律处分事先告知书；对于其中未提出书面申辩的104家挂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根据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对提交书面申辩的，将在进一步审查后作出相应处理。

全国股转公司表示，对上述违规情形实行严格监管，并对相关责任主体给予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下一步，将进一步提升挂牌公司规范治理和信息披露质量，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深化新三板市场改革夯实基础。

夯实公司质量基础

对挂牌公司而言，新三板可能只是进入资本市场的第一站，未来还有去A股上市的机会，如果留在新三板，也应该努力向将要设立的精选层靠拢。因此，无论是经营还是公司治理，挂牌公司都需要合法合规。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的合伙人靳明明告诉中国证券报记者：“行政处罚一般不会对公司IPO带来实质阻碍，但要看处罚的重大程度。不对生产经营构成重大影响，中介机构也要判断是否属于重大处罚。重大处罚认定没有具体标准，是要看依据的哪个法规进行的处罚，处罚的档次怎样。比如像生产安全事故，主要看事故鉴定报告的责任认定（有专门的安全生产事故的认定标准），以及后续整改情况。”

其他受访人士也持类似观点。一位北京会计师事务合伙人认为，“需要看处罚性质以及严重程度，还有公司后期的整改，比如相应的内控是否已经完善。”王骥跃表示，“看处罚性质，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IPO）不受影响。”

时值新三板改革当下，全国股转公司对挂牌公司质量高度重视，正研究启动提高挂牌公司质量工作。全国股转公司表示，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深化新三板改革的启动，对提高挂牌公司质量提出了新要求。提高公司质量，不仅是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发展壮大的自身需要，更是新三板市场改革发展“强本固基”的必然举措。下一步，全国股转公司将采取多项措施，综合施策、标本兼治，着力提高各层级挂牌公司质量，为新三板市场的长远健康发展奠定坚实的公司质量基础。

据介绍，全国股转公司将从三个方面予以推进：一是重点从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入手，提高存量挂牌公司质量。进一步完善差异化信息披露体系；健全现场检查、公开问询等信息披露监管机制；持续优化“利器”系统，提升科技监管效能。以公司治理新规的落地为契机，抓好对实际控制人、财务总监等“关键主体”的培训教育，提高规范意识；督促公司严格落实“三会一层”决策程序和决策权限。

二是健全摘牌退出机制，畅通市场出口，在做好投资者权利保护的基础上，对丧失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违法行为等情形的挂牌公司，加大市场出清力度。

三是优化挂牌准入条件和审查机制，把好增量公司质量的“入口关”，鼓励优质企业挂牌同时定向发行并进入创新层。为实现挂牌公司质量提升目标，全国股转公司将开展一系列专项行动，夯实财务规范基础，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王骥跃认为，新三板挂牌门槛低，质量参差不齐在所难免。对企业经营存在的问题，监管机构应该考虑通过建立某些机制间接约束企业的行为，比如没有如实披露重大处罚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惩罚机制。

三板退市A股众生相

下跌成常态 回A股之路不好走

□本报记者 段芳媛

12月2日，年内第7家A股退市的公司长生退在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第一份公告，从11月27日起的45个转让日（即2020年2月5日），其股份将开始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转让。这意味着又增加一家A股退市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交易。

作为我国多层次证券市场体系的一部分，三板市场为退市后的上市公司股份提供继续流通的场所。从A股谢幕的公司将继续在老三板挂牌交易，一方面进行重整，另一方面希望如长油5一样等待一个重新上市的机会。

表现欠佳

中国证券报记者梳理了今年以来退市上市公司在三板上的表现，发现有的公司处于暂停转让、进行重整的状态，有的公司已改头换面。但大多数公司在股价方面表现并不乐观，有的公司较退市时股价又跌去不少。

以新都1为例（11月26日起证券简称变更为鲲鹏1）。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在老三板挂牌交易，其退市时股价为1.7元/股，但截至最近一个交易日（11月29日），其股价只有0.8元/股，跌幅为52.94%。

股价腰斩背后，是公司迟迟无法披露相关财报的现实。鲲鹏1于今年4月和8月公告称，公司因尚未正式聘请到审计机构，无法按时披露2018年年报、2019年一季报及2019年半年报。另外，其于10月15日再次公告，公司无法按时披露三季报，但已于9月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目前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2017年8月，因触及欺诈发行或者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形，欣泰退从A股退市。同年11月，其以“欣泰3”的简称在老三板挂牌交易，并于2018年2月7日起停牌进行重整。截至目前，重整还未完成。不过，欣泰3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股价为1.12元/股，不及退市时股价（1.48元/股）。

退市吉恩2018年7月因财务问题退市，退市时股价为1.38元/股。同年9月，其以“吉恩3”的简称在老三板挂牌交易，并于2018年12月10日起暂停转让，进行重整。目前重组并未完成，暂停转让前最后一个交易日股价为1.17元/股。

又如烯碳3。公司于2018年7月退市，退市时股价为0.61元/股，同年10月在老三板挂牌交易，截至12月2日收盘，股价报0.42元/股，较退市时下跌31.15%。三季报显示，烯碳3 2019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34亿元，同比下降89.72%，亏损1.09亿元。

回A股不易

北京南山投资创始人周运南表示，影响退市股在老三板挂牌期间股价变动的因素主要有两个：其一是恢复上市的政策预期，如果恢复上市的政策放松，整个退到老三板的退市公司的股价会随之上涨；其二是公司自身的行动对恢复上市预期的影响。“买老三板退市股股票的投资者大多数是冲着公司能否恢复上市而买的，并不是冲着企业的成长性做投资”，周运南说。

对参与新三板的投资者而言，过去“IPO集邮”是一种比较流行的投资玩法，即提前买入具备IPO的潜在股票，等上市后完成制度套利，赚取两个市场之间的估值差价。不过，老三板企业成功回A的案例少之又少。

周运南认为，长油5回A对老三板中退市公司的借鉴意义不大，长油5回A有其特殊性。“当时老三板恢复上市有一个新老划断期，长油5是在新老划断期之前第一家恢复上市的公司，另一个是它有国资背景。”

东北证券研究总监付立春认为，科创板实行试点注册制是A股的重点方向，未来会向市场化不断迈进，但前提是提高上市公司的质量，只有优质公司才有登陆A股的机会。对企业来说，要根据企业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做出选择，从老三板转回A股的道路并不好走。

近三千家挂牌公司迎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机遇

□本报记者 吴科任

日前，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简称《规划纲要》）。《规划纲要》是指导长三角地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一体化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是制定相关规划和政策的依据。规划范围包括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全域（面积35.8万平方公里）。

东财Choice数据显示，截至12月3日，来自上述四省市的新三板挂牌公司共计2925家。逾三万字的《规划纲要》涉及科创产业、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公共服务等领域，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大数据、集成电路、5G等词汇频繁现身《规划纲要》，众多长三角地区的挂牌公司涉足这些产业或技术。

多个产业迎发展契机

全国高质量发展样板区，这是《规划纲要》对长三角地区提出的战略定位之一。《规划纲要》要求，“要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走‘科创+产业’道路，促进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以科创中心建设为引领，打造产业升级版和实体经济发展高地，不断提升在全球价值链中的位势，为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规划纲要》表示，围绕电子信息、生物医药、航空航天、高端装备、新材料、节能环保、汽车、绿色化工、纺织服装、智能家电十大领域，强化区域优势产业协作，推动传统产业升级改造，建设一批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形成若干世界级制造业集群。

其次，聚焦集成电路、新型显示、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生命健康、大飞机、智能制造、前沿新材料十大重点领域，加快发展新能源、智能汽车、新一代移动通信产业，延伸机器人、集成电路产业链，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将率先开展智能汽车测试，实现自动驾驶汽车产业化应用。

还有，面向量子信息、类脑芯片、第三代半导体、下一代人工智能、靶向药物、免疫细胞治疗、干细胞治疗、基因检测八大领域，加快培育布局一批未来产业。

东财Choice数据显示，上述2925家挂牌公司中，共有196家为创新层企业，囊括了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信息技术服务、新能源设备与服务、新材料、生物科技、生物制药、汽车零配件等“科含量”较高的产业领域。

业内人士表示，《规划纲要》的出炉意味着规划中多个产业将迎来难得的发展契机，而新三板中“科含量”较高的企业将明显受益。

长三角挂牌公司扫描

上述2925家挂牌公司中，上海、江苏、浙江、安徽各有731家、1088家、794家和312家，占比分别为24.99%、37.20%、27.15%和10.66%。其中，2908家可比挂牌公司2018年的营业收入总计为6751.82亿元，同比增长14.87%，归母净利润为237.27亿元，同比下降9.80%。

从营收规模看，钢银电商、金田铜业、永安期货这三家公司2018年营收超过百亿元，分别为957.15亿元、406.46亿元和159.15亿元；东海长城、钢宝股份、世贸通等6家公司去年收入介于50亿元至100亿元；亚锦科技、翰博高新、中钢电商等17家收入介于20亿元-50亿元。从归母净利润看，上述2908家挂牌公司中，未有1家超过10亿元，介于5亿元-10亿元的也只有1家，32家介于1亿元-5亿元。

就《规划纲要》提到的上述产业而言，长三角地区的挂牌公司着实不少，均有覆盖。以集成电路产业为例，按新三板投资型三级行业分类，长三角地区的共有37家挂牌公司归属于半导体产品与设备，涵盖集成电路各产业链环节，其中4家公司去年利润超2000万元。又如新材料产业，长三角地区共有78家挂牌公司在该领域耕耘，其中13家公司去年利润超过2000万元，6家利润超过3000万元。

众多长三角地区挂牌公司在云计算、3D打印、光通信、生物识别、大数据、量子通信、芯片、物联网、区块链、石墨烯、信息安全等技术领域动作频频，一些公司还涉及智慧城市、智能家居、智能建筑等概念。

值得一提的是，“龙头企业”一词在《规划纲要》中共出现8次，意味着龙头企业受益力度或更大。